

太阳和鱼

Selected Essays

[英] 弗吉尼亚·伍尔夫 / 著

孔小炯 黄梅 / 译



上海文艺出版社

太阳和鱼

Selected Essays

〔英〕弗吉尼亚·伍尔夫 / 著

孔小炯 黄梅 / 译

 上海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太阳和鱼 / (英) 伍尔夫著; 孔小炯, 黄梅译.
—上海: 上海文艺出版社, 2015
ISBN 978-7-5321-5857-7

I. ①太… II. ①伍… ②孔… ③黄… III. ①散文集—
英国—现代 IV. ①I561.6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5)第247851号

SELECTED ESSAYS

by VIRGINIA WOOLF

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 2016 by Shanghai 99 Readers'
Culture Co., Ltd.

All rights reserved.

总 策 划: 黄育海
责任编辑: 谢 锦
选题策划: 邱小群 骆玉龙
封面绘图: 杨 猛
封面设计: 高静芳

太阳和鱼

[英] 弗吉尼亚·伍尔夫 著 孔小炯 黄梅 译

上海文艺出版社

上海市绍兴路74号

新华书店经销 山东德州新华印务有限责任公司印刷

开本787×1092 1/32 印张8.875 字数152,000

2016年10月第1版 2016年10月第1次印刷

ISBN 978-7-5321-5857-7 / I · 4678

定价: 35.00元

译 序

不管是出于什么原因，当爱德华·阿尔比戏谑地影射英国女作家弗吉尼亚·伍尔芙是一头狼（Wolf）^①时，他必定想到过，在如今这个妇女常说男人是“猪猡”的时代，这位才智过人的女性，不仅是名字只比那凶残的动物多了一个字母——发音则完全相同，而且也确实是位咄咄逼人，令大男人害怕的铁杆女权主义者，受此“狼”誉，当之无愧。

弗吉尼亚·伍尔芙出生于伦敦，父亲莱斯利·斯蒂芬爵士是英国著名的学者和作家。斯蒂芬爵士博学多才，性好交往，与当时文坛名流如哈代、亨利·詹姆斯、梅瑞狄斯、埃德蒙·戈斯等过从甚密。他有着极其丰富的藏书，使弗吉尼亚很早就得以见识了柏拉图、斯宾诺莎、休谟以及各种各样的名家杂说。优越的家庭环境使弗吉尼亚获益

① 爱德华·阿尔比（1928— ），美国戏剧家，1962年曾创作过一部名为《谁害怕弗吉尼亚·伍尔芙》的剧作。剧名有意摹拟美国动画片大师沃尔特·迪斯尼的著名动画片《三只小猪》中的主题歌《谁害怕大恶狼》，故云。

匪浅，并培养和造就了她深湛的文化素养以及高雅的审美趣味。

一九〇四年，在斯蒂芬爵士逝世后，弗吉尼亚全家迁居到伦敦的文化中心布卢姆斯伯里。弗吉尼亚和她的兄弟颇有其父遗风，广交文友，使她的家成了一个文学艺术的中心，吸引来了许多知名的文化人，如传记作者利顿·斯特雷奇、小说家福斯特、画家和艺术批评家罗杰·弗赖伊等，以致到后来形成了在文坛上颇有名气的布卢姆斯伯里集团，一个具有“最敏锐的审美观”的文艺派别。

一九一二年，弗吉尼亚与“剑桥出身的知识分子”作家伦纳德结为伉俪，两人志趣相投，于一九一七年创办了霍格思出版社，介绍出版了许多文坛新人的作品，这些作者后来有不少成了大家，足见伍尔夫夫妇俩的艺术鉴赏能力确属不凡。

斯蒂芬爵士的遗产给了他的孩子们一个安逸和富裕的环境，使弗吉尼亚一生都无需为生计操劳——所以，在她收到第一笔稿酬后，她无需考虑去买面包或付账单，而是“上街买了一只猫，一只漂亮的波斯猫”（《女人的职业》）。但是老天爷似乎总在想证明它的不偏不倚和平衡有方，在给了弗吉尼亚一个幸福的家庭和挚爱着她的丈夫后，却又让疯狂伴随了她的一生——从一九〇四年夏天二十二岁的她第一次精神崩溃，跳窗自杀未成，一直到

一九四一年她在苏塞克斯的马斯河投水自尽。这段期间内，她的精神疾病再三发作，令她不堪忍受，多次自杀未遂。她最终的弃世对她来说是一个解脱：她不用再害怕疯狂的降临，也不用再担心会给“赐予她一生幸福”的丈夫增加负担了。

弗吉尼亚的个性极度敏感，思维迅捷几至失控的地步，情绪也容易波动，这对于她的文学创作来说，却有着积极的意义。所以人们不时提及伍尔芙的疯狂与创造性之间的联系，而她自己也曾说起她是在“疯狂的熔岩”中找到创作主题的。一九三一年她创作《波浪》的结尾部分时，感觉到疯狂已近在咫尺：思维飞掠在前而理性却在后面跌跌绊绊。“……我似乎仅仅是跟在我自己的声音（思想）后蹒跚着，或者几乎是跟在某个说话者后（就像我发疯时一样）。"^①当然，就像伍尔芙的精神问题仍难于有个确切的解释一样，想对此下结论也将是一种奢望。

弗吉尼亚·伍尔芙的创作相当丰富。在小说方面，从一九一五年的处女作《远航》开始，相继出版了《夜与月》、《雅各的房间》、《达洛维夫人》、《波浪》、《到灯塔去》、《幕间》等作品。在她的小说创作中，弗吉尼亚不满意传统小说的创作手法，力图描绘内在的、主观的，因而

^① 林达尔·戈登，《弗吉尼亚·伍尔芙：一个作家的生活》，牛津大学出版社1984年版。可参见其中“疯狂的问题”一节。

也更具有个人特点的经验，孜孜不倦地在理论和创作两个方面探索着改革小说形式的各种可能性。而在伍尔芙的小说，尤其是在那些以意识流手法创作的小说中，表现形式与作品的意境，与她欲表现的“直觉的意识和自发的情感”是结为一体，融洽无间的，从而使她的作品具有一种诗意，同时也使她当之无愧地成为意识流小说的代表作家之一。

除了使之享誉世界的那些小说，伍尔芙也写散文。这项创作活动贯穿了她四十年的文学生涯。她是《泰晤士报文学副刊》、《耶鲁评论》、《大西洋月刊》等英美重要报刊杂志的特约撰稿人，发表的随笔、书评、人物特写、游记以及论文等总计有一百多万字。

作为一个几乎是狂热地喜欢写作，并以此为乐而又不愿受任何传统的惯例俗套束缚的作家，散文体也许更适合于伍尔芙那探幽索微的思维触角和纵横无忌的笔头，更能淋漓尽致地表现出她的才华。渊博的学识、机智的思维、不同凡俗的趣味使她的随笔自然地具有一种高贵的格调。它们娓娓道来，用其独特的敏锐和机智，用“与水与酒一样的清纯”（《论现代散文》）拨动着你的心弦，给你一种高雅的智慧上的享受。正是因了这“是谁也模仿不了的完完全全的英国式的优美洒脱，学识渊博”，伍尔芙被誉为“英国散文大家中的最后一人”。

为了使读者能对弗吉尼亚·伍尔芙这位“英国传统散文的大师”、“新散文的首创者”的作品有一个大致的了解，我们从她生前出版以及身后由其丈夫编纂出版的随笔集《普通读者》(*The Common Reader* 1925, *second series*, 1932)、《瞬间集》(*The Moment and other essays*)、《飞蛾之死》(*The Death of the Moth and other essays*)、《船长弥留之际》(*The Captain's Death Bed and other essays*)、《花岗岩与彩虹》(*Granite and Rainbow: Essays*)、《弗吉尼亚·伍尔芙随笔集》(*Collected Essays 4.Vols*)等中，分别选译了一部分文章，以飨读者。

从这些选译的散文中，我们已可看出，伍尔芙确是一位具有独特见解，思想激进的女作家。她敢于批评当时颇有名气的那些“唯物主义者”作家。她指出现代小说的重心应该从外部世界的反映转向对内心世界的表现，而作家的任务就是记录心灵对于各种印象的被动的感受。传统的小说形式已不适合表现现代人的心灵，应该被现代的心理小说所取代（《论现代小说》）。这种反传统的见解在当时独树一帜，使得后来许多研究者都倾向于把伍尔芙的这篇论文视为现代主义的美学宣言，是在为“意识流”摇旗呐喊。

同样，作为当代女权运动的一个先驱人物，伍尔芙也常常会在她的散文中，有意无意地或直接间接地透露

出她那激烈的女权主义观点。她有这样一个古怪的念头：这个世界是男人创造的，而她作为一个女人，无须对这个世界的混乱负责，因此她从来不去考虑改进社会与世界的东西。除了张扬女权，她至多就是指出这个世界的缺陷，随后就打道回府了。在本书那些涉及社会环境的译文中，我们可以很清楚地感受到这一点。

伍尔芙从女权论者的角度来探讨幽默，也是出乎意料和有趣的。她认为喜剧具有女性的性别，妇女是喜剧精神的主要体现者。妇女在学术界遭人白眼，就是因为她们具有不受世俗束缚的嘲笑力量（《笑声的价值》）。

此外，伍尔芙对于妇女从事各种职业所碰到的心理障碍以及各种传统的留难的分析（《女人的职业》），也具有一位女权主义者的深度。总之，无论是在文学理论方面，还是在女权的张扬上或是其他方面，伍尔芙的观念都体现着一种历史的进步在个人身上显示出来的独特性。

伍尔芙的这些散文也表明她极其重视个人的主观感受和印象。从《〈简·爱〉与〈呼啸山庄〉》、《钓鱼》等文章中，我们可以感觉出一种印象式的而不是分析性的批评，这种批评依据的就是批评家本身的常识，直觉、感触以及印象。这是因为她宁愿像一个普通的读者那样去阅读，写出自己的印象、感受，也不想像学者那样指手画脚，大发议论。而在那些描叙客观环境与事物的散

文如《夜行》、《夜幕下的苏塞克斯》、《伦敦街头历险记》等文中，她更是色调鲜明地描绘出了大自然留给她的印象与感受。看着那一幅幅由文字涂抹出来的明艳画面，不由人不想到称她为“印象派文学家”确是非常合乎实际的。

这一特点也许并没有什么可大惊小怪之处，因为它可能就是伍尔芙重视直接而强烈的生活印象的基本思想在她自己的创作中的一种自然的延伸，当然其中还渗透着印象主义艺术批评家罗杰·弗赖伊的美术理论的深刻影响。

伍尔芙的散文给人的另一个印象是其想象的奇特和写作的随意。她能够连飞机机舱都未曾进去，却凭自己的想象力到九天上下遨游一番，向读者展现了一个映现在其想象之眼中的由色彩、光影等构成的奇异的空中世界（《飞越伦敦》）。而当她让我们的眼睛驾驭着想象，在那条奇异的河流上捕捉那条不朽的鱼（《太阳和鱼》）；让我们在牙医的诊治椅上，在麻醉状态中扑腾于那黑色存在的水波中，发见两个世界的差异时（《笑气》），我们更是无法不惊叹其想象的匪夷所思了。

这种奇异的想象也许和伍尔芙的个性、敏锐的思维、她所信奉的美学原则等有密切的关系，但是她对于写作的态度无疑也在影响着她的想象力。她喜欢写作，但并不

没有功利目的，因为她不用为生存考虑，也不想替这个由男人造成的混乱世界承担责任。她喜欢写作是因为写作带给她一种高雅的创作乐趣。当她从自己美学原则的泊锚地扬帆出航时，我们完全可以说，导引着她的就是感觉。跟着美和愉悦的感觉走，用在伍尔芙身上并非夸张之辞。在《论现代散文》中，她一再指出写作的原则是愉悦，阅读的目的也是取乐。而在她自己的创作中，这个态度也极为明显。《论生病》一文，开首是议论在文学作品中疾病很少获得恰如其分的对待，人的躯体在小说家眼中只是一片薄玻璃，无碍于他们对灵魂的观察。文章对此提出异议。本来就此追觅深入下去，很可发挥一番。然而伍尔芙活跃的思维不愿局限于这种乏味而带功利性的探讨，她的笔头一转，自得其乐地开始嘲弄起那些探视病房的人，并且品评着病人喜欢看的书籍。话题越扯越远，直到最后仅有若有若无的文思把整篇文章贯穿在一起。

这样的散文创作，无疑能让作者的想象，无论多么奔放无忌和别出心裁都有用武之地，也使得文章妙趣横生。而且它在使伍尔芙享受到写作的乐趣的同时，也符合她的文学主张：“让我们按照那些原子纷纷坠落到人们心灵上的顺序，把它们记录下来，让我们来追踪它们的这种运动模式吧。”（《一位作家的日记》）

但是这样的写作态度也使文章显示出一种随意性。读者会觉得按照传统的阅读习惯，很难把握伍尔芙的某些散文。不过如果能跟着她飘荡的思绪和奔放的想象循迹前行，读者倒是能得到一种智慧的洗礼的。

弗吉尼亚的丈夫伦纳德在追求她时，曾在日记中这样描述她给他的印象：“每当我想起艾丝帕夏^①，我的脑海中就出现了背依冷冰冰的青天、遥远而清晰地矗立着的山峰，峰顶覆盖着积雪，没有被太阳晒融过，也没有人曾涉足过。”在阅读弗吉尼亚·伍尔芙的散文时，我们也会产生这样一种超凡脱俗的印象和感觉。它既来自于伍尔芙高雅的趣味和渊博的学识，也来自于她运用结构复杂的长句以及冷词僻语的才能。所以，虽然伍尔芙素以文风优美著称，但要想在译文中重现其原文的风采，却是极其困难的。译者作了努力，但不知距那座山峰究竟还有多远。

孔小炯

① 艾丝帕夏，公元前五世纪左右，雅典的一个具有高度文化素养的名媛，是雅典政治家佩里克斯的伴侣。伦纳德在日记中以此称呼弗吉尼亚。

目录

译 序 孔小炯	1
爱犬之死	1
夜幕下的苏塞克斯	6
伦敦街头历险记	11
飞蛾之死	30
安达鲁西亚客栈	35
楸园杂记	41
一个修道院的教堂	52
夜行	54
飞越伦敦	58
威姆伯利的雷声	68
太阳和鱼	74

三幅画 83

钓鱼 89

老格莱夫人 96

女人的职业 99

笑气 108

论生病 112

空袭中的沉思 131

轻率 138

“我是克里斯蒂娜·罗塞蒂” 146

《奥罗拉·李》 157

玛丽·沃斯通克拉夫特 174

《简·爱》与《呼啸山庄》 184

妇女和小说 194

论现代小说 206

论现代散文 219

电影 237

绘画 245

歌剧 253

笑声的价值 259

街头音乐 264

爱犬之死

那是一个炎热的下午，坐在街角的那个上了年纪的女乞丐已趴在她的西瓜上睡着了。阳光似乎在空气中嗡嗡作响，衰老的猎狗弗拉希靠街上阴凉的一边，顺着它所熟悉的道路，跨着碎步向市场的方向跑去。整个市场阳光耀眼，到处都是凉篷、小摊和色彩艳丽的遮阳伞。女贩们坐在水果筐旁，鸽子拍打着翅膀，钟声在响个不停，马鞭声噼啪作响。佛罗伦萨的各色杂种狗在市场里跑来跑去，这儿嗅嗅，那儿扒扒。整个市场就像蜂房一样热闹，又像火炉一样灼人。弗拉希到处寻找阴凉的地方。它跑到它的朋友卡特琳娜身边，躺卧在她那大筐子的阴影里。一个装着红黄两色鲜花的褐色水罐在边上投下了一道影子，它的头顶上是一座右手伸向前方的雕像，雕像的影子投下来，加深了这一片阴影，使它成了紫色。弗拉希躺在阴影里，观望着小狗们嬉戏玩耍。它们叫着、咬着，伸懒腰打滚，尽情地享受着青春的欢乐；它们互相追逐，跑来跑去，兜着圈子，就像它曾经追逐胡同里的那条西班牙狗一样。有那么一阵，弗拉希的思绪又

回到了雷丁。它想起了帕先生的西班牙尔狗，想起了它的第一个恋人，想起了它青春的狂热和天真。是啊，它有过自己春风得意的日子，它并不妒嫉它们。它已经充分地享受了生活在这个世界上的快乐，现在已没有什么可抱怨的了。女贩伸手到它身背后搔了搔。弗拉希过去经常偷吃她的葡萄，或干些别的坏事，为此它没少挨她的巴掌。可现在弗拉希老了，她也已不年轻，弗拉希替她看西瓜，她就替它搔耳朵；现在她在织毛衣，弗拉希则在打瞌睡。剖开的大西瓜露出粉红色的瓜瓤，引得苍蝇嗡嗡地围着西瓜直打转儿。

阳光透过百合花的叶缝，透过那些五颜六色的阳伞惬意地照射下来。大理石雕像减弱了阳光的热度，使它变得像香槟酒一样凉爽、清新。弗拉希躺在那儿，任凭阳光穿过它那稀疏的毛发，直晒在它裸露的皮肤上。市场里的人们一直在叽叽喳喳地讨价还价。买东西的女人不断地走过它的身边，又不时地停下来，用手指摸摸那些蔬菜和水果。集市上永远响着嘈杂的声音，弗拉希很喜欢听这种声音。过了一阵，它在百合花的阴影下面昏昏沉沉地睡着了，沉入了睡梦中。没多长时间，它的脚突然一阵痉挛——是否它梦到了自己正在西班牙追逐野兔：它正顺着被晒得灼热的山坡往上疾跑，身旁一群皮肤黝黑的人正叫着：“兔子！兔子！”同时，野兔则正

从灌木丛中窜逃出来？可再过了一会儿，睡梦中的弗拉希又快又轻地吠叫起来，接连叫了许多声——或许是它听见了老主人正在雷丁催促着它这条灵犬前去追猎吧？又过了一阵，它的尾巴局促不安地摇晃起来——莫非是它梦见了老半特福德小姐站在萝卜地中愤愤地挥动着雨伞，而自己则正溜回到她的身边，听着她呵斥“坏狗！坏狗！”而后，它打起呼噜来，陷入了幸福的晚年才会有那种深沉的酣睡之中。突然，它身上的每一块肌肉都抽搐起来，使得它猛然惊醒过来。它觉得自己似乎在什么险恶之境中——莫非又落入了怀特教堂的那群恶棍之手？莫非刀子又架到了它的喉咙上？

不管它做了什么梦，总之它恐怖地从梦中惊醒了，撒腿便跑，仿佛它正从死里逃生，要去寻找一个藏身之所。女贩们见此状况，全都哈哈大笑，向它扔着烂葡萄，呼唤它回去。但它丝毫不理睬她们。它在大街上横冲直撞，大车的轮子几乎压着它，使得站着的赶车人连声咒骂，举起鞭子向它抽来。它飞跑过一群光着半截身子的孩子身边，那些孩子一边向它投掷鹅卵石，一边高叫：“它疯了！它疯了！”母亲们赶紧跑到门口，把他们拉了回去。弗拉希真的疯了吗？是太阳晒昏了它的头，抑或是它又听到了维纳斯的猎号，还是某个美国的促战精灵、某个隐匿在桌腿中的精灵终于又俘获了它？总之，不管